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鼓勵學生報考外語能力測驗辦法

民國 98 年 11 月 13 日系務會議通過
民國 99 年 03 月 19 日系務會議修正
民國 99 年 09 月 23 日教育部
台技(一)字第 0990160764-A 號函核定更名
民國 100 年 06 月 10 日系務會議修正
民國 100 年 09 月 09 日系科務會議通過
民國 101 年 01 月 06 日系務會議修正

第一條 目的:為鼓勵應英系學生報考英、日語能力測驗，特訂定此辦法。

第二條 報考測驗種類:

(一)GEPT:

- 1.資格:凡應英系學生報名參加 GEPT 或 CSEPT 後，持有效之准考證，填妥申請表，親自向應英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每人每學年以申請一次為限。
- 2.必須先參加校內線上模擬測驗 3 次以上。
- 3.名額:20 名，以新生為優先。
- 4.金額:300 元。

(二)TOEIC:

- 1.資格:凡應英系學生報名參加 TOEIC 後，持有效之准考證，填妥申請表，親自向應英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每人每學年以申請一次為限。
- 2.必須先通過校內多益線上模擬測驗 750 分者。
- 3.名額:6 名。
- 4.金額:報名費全額補助。

(三)日本語能力檢定:

- 1.資格:凡應英系學生報名參加日本語能力檢定後，持有效之准考證，填妥申請表，親自向應英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每人每學年以申請一次為限。
- 2.必須先修過日文(一)與日文(二)，且成績達 80 分以上。
- 3.名額:20 名。
- 4.金額:300 元。

(四)其他外語能力檢定:

- 1.資格:凡應英系學生報名參加 LTTC 舉辦之「第二外語能力測驗 SFLPT」(含日、法、德、西等 4 種語言)後，持有效之准考證，填妥申請表，親自向應英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每人每學年以申請一次為限。
- 2.必須先修過第二外國語(一)與(二)，且成績達 80 分以上。
- 3.名額:30 名。
- 4.金額:200 元。

第三條 備註:

- (一)每週一、三下午 7、8 節假 L601 教室進行線上模擬測驗，需事先至系辦登記。
- (二)如當年度募款金額不足時，再彈性調整補助名額。
- (三)獲得獎勵金的同學如於一學年內轉學者，需將全數獎勵金退還。